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金马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9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 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公司实际控制人铁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牛集团”）通知，铁牛集团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80，证券简称：金马股份）已于2015年9月29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经之后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9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29日、2015年10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16日、10月23日、10月30日、11月6日、11月13日、11月20日、11月27日、12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15-067）、《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15-068）。

公司原承诺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2015年12月29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26号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范围的扩大,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导致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公司拟申请延期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应就继续筹划相关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事项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公司已将该等事项提交2015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并承诺在2016年3月29日前,按照26号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各方协商谈判,公司拟对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即在原方案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本次重组购买资产的范围,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将包括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资产的实际控制人为金浙勇先生,其中,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为原方案中标的公司杭州益维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述资产,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涵盖传统汽车与新能源汽车的研发、制造及销售领域。

其中,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8月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9号

法定代表人:金浙勇

注册资本:126,8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轻型客车制造、销售。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不含发动机)、拖拉机配件、模具、钣金件、电机产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装饰材料(不含竹木材料、危险化学品)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不含木竹材料、危险化学品)加工、销售;汽车,金属材料(不含危险物品)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设计、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3月17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文津北路509号5幢

法定代表人：金浙勇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制造：新能源汽车配件（电池成组、车载充电机、直流转换器、电机控制器、电池管理系统）（经向环保部门排污申报后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新能源汽车及配件；服务：新能源汽车的租赁，实业投资；汽车销售；批发、零售：汽车配件。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与拟重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沟通、协调重组有关事项，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专项核查等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中介机构仍在积极推进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同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本次重组拟购买资产的范围扩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相应增加。鉴于上述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预计不能在原定的12月29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拟继续筹划重组事项及申请继续停牌。

截至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已基本确定交易框架方案，即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相关标的公司股权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正在推进实施过程中。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及预计复牌时间

如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

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承诺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前，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承诺在 2016 年 3 月 29 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并对外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同时承诺自 2015 年 9 月 29 日首次停牌之日起，公司股票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承诺 2016 年 3 月 29 日前披露符合 26 号准则要求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若逾期未能披露，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复牌并披露复牌公告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作出相关承诺。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该等议案股东大会不能通过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筹划时间不够而不得不终止的风险。

2、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